## 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## 2017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(第一期)

## 发行结果公告

本公司及其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 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。

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发行人")面向合格 投资者公开发行不超过人民币 8 亿元公司债券已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证监许可【2017】361 号文核准。根据《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 司 2017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(第一期)发行公告》,深圳市宝 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(第一 期) (以下简称"本期债券") 发行基础规模为人民币 3 亿元,可超额配售不 超过5亿元,发行价格为每张人民币100元,本期债券期限为3年期,采取网 下面向合格投资者询价配售的方式发行。

本期债券的发行时间自 2017 年 7 月 12 日至 2017 年 7 月 13 日,最终网下 实际发行金额为6.10亿元人民币,最终票面利率为6.80%。

特此公告。

(本页以下无正文)

(本页无正文,为《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(第一期)发行结果公告》之签章页)

深圳市宝鷹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78% 年7月13日

(本页无正文,为《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(第一期)发行结果公告》之签章页)



(本页无正文,为《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(第一期)发行结果公告》之签章页)

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